

<<绍兴堕民>>

图书基本信息

书名：<<绍兴堕民>>

13位ISBN编号：9787010069869

10位ISBN编号：7010069867

出版时间：2008-5

出版单位：人民出版社

作者：俞婉君

页数：241

字数：182000

版权说明：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http://www.tushu007.com>

## <<绍兴堕民>>

### 内容概要

堕民，曾广布于浙东地区的区域性贱民。

主要靠为当地居民的时令节俗和人生礼仪提供趋吉避邪的服役为生。

新中国成立后逐渐消融。

绍兴是堕民历史最悠久、人口聚居最多、堕民特征最显明的地区。

堕民被学者列入清代四类贱民之一。

历史悠久，文化渊源可追溯到春秋战国时期的“越巫”，宋代以后沦为一个边缘阶层。

寄附特性最为典型，对百姓的特色服役成为特有产业和寄附特权。

研究堕民的目的，除了尽快掌握这真正的最后机会，收集仅存的第一手资料了解堕民外，便是透过堕民进一步了解传统中国的贱民社会。

堕民是各种贱民中研究最薄弱的一种。

作者花十年之力，深入开展田野调查，较为系统地探讨了堕民的起源和形成、人口和社会结构、寄附特权、职业生活、习性、特殊信仰和习俗、地位、解放和消融等九个方面的课题。

<<绍兴堕民>>

作者简介

俞婉君，浙江大学历史系历史学硕士，浙江省绍兴文理学院法学院副教授、区域文化研究所所长，主要从事绍兴历史文化的教学，主持省厅级以上科研项目5项，已发表论文近30篇。

## &lt;&lt;绍兴堕民&gt;&gt;

## 书籍目录

绪论第一章 绍兴堕民的起源和形成 一、“堕民”的称谓及相关群体辨析 堕民与乐户/堕民与惰民/堕民与丐户、丐头/堕民与轿夫/堕民与“小姓” 二、莫衷一是的起源说 宋代罪俘说/赵宋皇室后裔说/唐代“千秋太子”的梨园子弟说/明初被贬蒙古贵族说/被贬陈友谅、张士诚、方国珍部属说/胡惟庸案被罚者说/古越后裔说/不可考证说 三、堕民起源考辨 堕民与于越族的渊源关系/堕民的巫业与于越文化的传承 四、堕民阶层的形成 宋代的社会转型与堕民地位的边缘化/“丐户”与明代堕民的贱民化第二章 绍兴堕民的人口和社会结构 一、堕民的人口 人口数量和分布/堕民人口的变迁/平民的流入 二、堕民的社会结构 家族/邻里/姻亲/第三章 绍兴堕民的寄附特权 一、“门眷”的形成和成因 “门眷”的形成/“门眷”的成因 二、“门眷”是堕民的支柱产业 “门眷”的收入/“门眷”是绍兴堕民的“田地”/“门眷”是衡量贫富的基本指标 三、“门眷”是堕民的寄附特权 “门眷”是依附特权/“门眷”是寄生特权第四章 绍兴堕民的职业生活 一、堕民职业生活概述 二、礼仪民俗中的执业活动 “绍兴人办喜事是堕民老嫗的市面”/其他礼仪民俗的执事活动 三、堕民的“走节” 堕民“走年节”/其他节俗的执业活动 四、堕民的副业 挑货郎担/小手工制作/家政服务业 五、堕民的戏业 堕民成为绍兴戏业的台柱子/民俗生活中的堕民演出活动/堕民对绍兴乱弹的贡献/绍兴堕民的戏班生活第五章 绍兴堕民的习性 一、堕民的寄附性 自觉寄附于平民/主顾面前的奴性 二、堕民的反抗性 三、堕民的诚实性 诚实不佞/崇尚贞节/讨赏有度 四、堕民的勤勉性第六章 绍兴堕民的特有信仰与习俗 一、堕民的特有信仰 戏神崇拜/巫术神灵崇拜 二、堕民的衣食住行 服饰/饮食/居住/出行 三、堕民的时令节俗 过年/其他节俗 四、堕民的礼俗和语言习俗 礼俗/语言习俗第七章 绍兴堕民的地位 一、堕民的政治地位 明代打入丐籍/一纸空文的“除籍令” 二、堕民的社会地位 平民对堕民的歧视/堕民戏班的社会地位 三、堕民的经济地位第八章 近代绍兴堕民的解放 一、清末的“收教堕民” “收教堕民”的社会背景/“收教堕民”令的出台/绍兴同仁农工小学堂的艰难创建/“收教堕民”的意义 二、民国时期堕民的解放 改善堕民生活的政令/有识之士对解放堕民的倡导/堕民自我意识的觉醒 三、近代的堕民学校 近代堕民学校概况/个案调查：绍兴同仁小学堂第九章 绍兴堕民的消融 一、堕民的翻身 获得“劳动人民”的身份/当家做了主人 二、堕民“门眷”的丧失 “门眷”根基的丧失/“门眷”的丧失过程 三、堕民与平民的融合 堕民坊的“围墙”被打破/堕民歧视的淡/堕民与平民通婚自由/堕民的特有习俗消失主要参考文献后记

## &lt;&lt;绍兴堕民&gt;&gt;

## 章节摘录

第一章 绍兴堕民的起源和形成 一、“堕民”的称谓及相关群体辨析 在浙东地区广泛存在过这个群体，主要以为当地居民的四时八节和人生礼仪场合提供趋吉避邪巫术活动为生，俗称这个群体为“大贫”。

文人笔下写成“堕民”、“堕贫”、“惰贫”、“惰民”或“大贫”。

有时又被称为“乐户”、“小姓”、“丐户”、“丐头”和“轿夫”等，其中以“堕民”、“惰民”两词使用最为频繁。

称其“堕民”者，视其为堕落之民。

称“惰民”者，视其为生性怠惰之辈。

“乐户”、“惰民”、“小姓”、“丐户”、“丐头”和“轿夫”等词，都非特指这个群体，易生歧义。

“堕贫”、“惰贫”和“大贫”等词，含意不清，且不常用。

只有“堕民”一词历来特指这个群体，且堕落的特性在堕民身上体现也较为明显。

故本书采用“堕民”一词指称这个群体。

(一) 堕民与乐户 地“有乐户十余姓，业鼓吹歌舞役，自相婚配”。

《康熙会稽县志》在介绍女堕民侍候新娘“扶掖出轿”时也用了“乐妇”一词。

对此，乐户研究专家乔健和项阳的解释是，堕民是乐户的区域化称谓。

堕民和乐户两者在生活方式、社会政治地位上确实有许多相似之处，以至于雍正年间向朝廷倡言解放堕民的噶尔泰也认为，堕民“实与乐籍无异”，要求照开豁山西、陕西乐籍例放良。

但笔者认为，堕民并非区域化的乐户。

首先，两者服饰不同。

中国传统社会，统治者依据地位高低和职业分工，规定服饰的不同形制和色彩，堕民开始广泛存在的明代也是如此。

洪武三年，朝廷对官奴身份的乐户服饰作了明确规定：“教坊司乐艺，青字顶巾，系红绿褶裯。

乐妓，明角冠，皂褙子，不许与民妻同。

御前供奉俳长，鼓吹冠，红罗胸背小袖袍，红绢褶裯澹，皂靴。

色长，鼓吹冠，红青罗芝丝彩画百花袍，红绢褶裯。

歌工，弁冠，红罗织色，胸背大袖袍，红生绢锦领中单，黑角带，红熟绢锦脚裤，皂皮琴鞋，白棉布赤袜。

乐工服色与歌工同。

凡教坊司官常服冠带，与百官同；至御前供奉，执粉漆笏，服黑漆幞头，黑绿罗大袖袍，黑角偏带，皂靴。

教坊司伶人，常服绿色巾，以别士庶之服。

乐人皆戴鼓吹冠，不用锦绦，惟红褶裯，服色不拘红绿。

教坊司妇人，不许戴冠，穿褙子。

乐人衣服，止用明绿、桃红、玉色、水红、茶褐花。

俳，色长，乐工，俱皂头巾，杂色绦。

”

版权说明

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http://www.tushu007.com>